

附件 1:

2023年度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概况

一、 部门职责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是国家公办艺术类高等院校。2002年由1951年成立的湖南省艺术学校和1979年成立的湖南省电影学校合并升格为湖南艺术职业学院，目前是湖南省示范性高等职业学院、湖南省文明高等学校、全国基层文化队伍培训基地、全国文化干部培训基地、全国非遗传承人群研培基地，先后荣获全国文化工作先进集体、全国学校艺术教育先进单位、湖南省职业教育先进单位等荣誉。

二、 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学校现设有戏剧、音乐、舞蹈、数字产业、设计艺术、文化旅游6个专业学院和马克思主义学院、公共教学部（体育部）、湖南省艺术学校（中专部）等教学机构；共开设31个专业，构建了以表演艺术专业群为核心，舞台艺术设计专业群、广播影视专业群、文化旅游专业群为支撑的四大特色专业集群，是湖南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单位。

（二） 决算单位构成。

学院2022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单位本级以及戏剧、音乐、舞蹈、数字产业、设计艺术、文化旅游6个专业学院和马克思主义学院、公共教学部（体育部）、湖南省艺术学校（中专部）等教学机构，31个专业及所有行政处室。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485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13672.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4100.31	五、教育支出	18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9.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	3265.81
八、其他收入	8	79.7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	413.46
	9		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500
本年收入合计	10	19035.72	本年支出合计	23	17861.6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926.84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2100.94
总计	13	19962.57	总计	26	19962.5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035.72	14855.63		4100.31			79.79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86.01	186.01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4783.7	10603.61		4100.31			79.79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1.8	1.8					
2060799	其他科学技术普及支出	5	5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85	85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055	30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0	4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9.21	19.2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861.62	9530.19	8331.43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 育与传媒支出	42.52		42.52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22.38		222.38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 出	13.46		13.46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13450.57	8630.19	4820.38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7.4		7.4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 出	2		2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69		6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 支出	3154.29		3154.2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0	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4855.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9492.86	9492.86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9.4	9.4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	3265.81	3265.8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413.46	413.46		
			九、住房保障支出	23	500	500		

本年收入合计	9	14855.63	本年支出合计	24	13681.53	13681.5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926.8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2100.94	2100.9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926.84		2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8				
总计	14	15782.47	总计	29	15782.47	15782.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3681.53	5451.26	8230.27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222.38	0	222.38
2050305	高等职业教育	9270.48	4551.26	4719.22
2060603	社科基金支出	7.4	0	7.4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2	0	2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3154.29	0	3154.29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52	0	42.52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69	0	69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3.46	0	13.4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0	40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0	50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635.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96.1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89.88	30201	办公费	13.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00.84	30202	印刷费	0.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1.2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7.45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38.21	30205	水费	30.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1.38	30206	电费	101.7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5.1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95.3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05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2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84.7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9.4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25.16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4.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9.48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99.76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6.6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7.4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32.9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73.0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9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1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58.6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88			
	人员经费合计	4855.09		公用经费合计				596.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当表格数据为空时，应有此说明）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当表格数据为空时，应有此说明）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	0	10	0	10	0	4.81	0	4.81	0	4.8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19962.5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242.19万元，增长12.65%，主要是因为财政拨款项目经费收支有所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合计19035.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4855.63万元，占78.04%；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4100.31万元，占21.54%；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无；其他收入79.79万元，占0.4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合计17861.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530.19万元，占53.36%；项目支出8331.43万元，占46.64%；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无。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5782.4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435.24万元,增长18.25%，主要是因为财政拨款项目经费收支有所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681.5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76.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251.14万元，增长10.07%，主要是因为主要是因为财政拨款项目经费支出有所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681.5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9492.86万元，占69.38%；科学技术支出9.4万元，占0.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265.81万元，占23.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3.46万元，占3.02%；住房保障支出500万元，占3.6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002.4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681.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5.38%，其中：

1、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中等职业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53.1万元，支出决算为222.3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均为追加中职学生资助。

2、教育支出（类）职业教育（款）高等职业教育（项）。

年初预算为5818.18万元，支出决算为9270.4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偿还拖欠企业账款资金3000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社科基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7.4万元，支出决算为7.4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科学技术支出（类）社会科学（款）其他社会科学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2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文化创意与保护（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9万元，决算数大于（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资金85万元。

6、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68.39万元，支出决算为3154.29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文化发展专项经费3000万元。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2.52万元，支出决算为42.5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0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0.88万元，支出决算为13.4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追加就业专项19.2万元。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500万元，支出决算为500万元，决算数于年初预算数一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451.2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855.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退休费、助学金等；

公用经费596.16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1%,主要包括专用材料费、劳务费、专用设备购置费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注意：三公经费情况说明，往年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口径，今年为财政拨款口径）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4.81万元，完成预算的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压缩。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4.81万元，完成预算的4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压

缩，与上年相比减少5.26万元，减少5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压缩。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81万元，占1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8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81万元，主要是车辆加油、维修等支出，截止2023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1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本部承办“楚怡杯”湖南省职业院校技能竞赛（高职高专），支出2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资金7万元。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51.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09.8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41.3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301.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301.1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

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6%。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1 辆，其中 4 辆目前已报废，4 辆待报废；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关于2023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绩效评价已纳入省文化和旅游厅部门整体绩效评价，绩效报告情况见文旅厅公示网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五部分

附件

一、2023年度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湖南艺术职业学院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湖南艺术职业学院

2024 年 3 月 19 日

（此页为封面）

2023 年度湖南艺术职业学院

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是国家公办艺术类高等院校。2002 年由 1951 年成立的湖南省艺术学校和 1979 年成立的湖南省电影学校合并升格为湖南艺术职业学院，目前是湖南省示范性高等职业学院、湖南省文明高等学校、全国基层文化队伍培训基地、全国文化干部培训基地、全国非遗传承人群研培基地，先后荣获全国文化工作先进集体、全国学校艺术教育先进单位、湖南省职业教育先进单位等荣誉。

学院现设有戏剧、音乐、舞蹈、数字产业、设计艺术、文化旅游 6 个专业学院和马克思主义学院、公共教学部（体育部）、湖南省艺术学校（中专部）等教学机构；共开设 31 个专业，构建了以表演艺术专业群为核心，舞台艺术设计专业群、广播影视专业群、文化旅游专业群为支撑的四大特色专业集群，是湖南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单位。

学院面向全国招生，遵循艺术教育规律，在高职招生的同时招录五年制、六年制中专学生进行长期艺术培养教育，现有全日制在校生 6800 多人；专兼职教师 422 人，正高职称 37 人，副高职称 113 人，“双师型”教师 194 人，多人入选湖南省“121 人才工程”、湖南省宣传文化系统“五个一批”人才、湖南省芙蓉计划、湖南省文艺人才扶持“三百工程”、评为湖南省芙蓉教学名师、五一劳动奖、行业骨干、青年岗位能手等，同时，学院还外聘国内外一大批艺术名家来校任教授艺，教师队伍的整体水平逐渐增强。

坚守艺术为本，本立而道生。在 70 多年的办学过程中，学院积淀了深厚的人文艺术底蕴，为社会各界培养艺术人才近 5 万人。学院师生、校友活跃在国内外艺术领

域，创造了一个又一个艺术表演、艺术教育、艺术创作的辉煌。

截止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学生年末人数 6859 人，年末实有在编教职工人员 332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368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51 万元，项目支出 8230 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用于为保障学院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等缴费和离退休人员奖金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具体支出情况：基本支出共计 5451 万元中工资福利支出 463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9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19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用于学院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2023 年项目支出 8230 万元。

1. 省级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省级专项资金上年结转 260 万元，全部执行完成。本年安排 3520 万元，实际执行 3433 万元，执行率 97.53%。主要为“双一流”建设专项资金下达 427 万元，实际执行 427 万元。“文化和旅游专项”资金下达 3030 万元，实际执行 2978 万元，执行率 98.28%。

2. 其他项目支出情况

“其他事业发展资金”上年结转 133 万元，已全部执行完毕，本年安排 5687 万元，主要为偿还拖欠企业账款资金 3000 万元，学生资助补助 652 万元、高职生均拨款 568 万元，实际执行 3673 万元，执行率 64.59%。“业务工作经费”上年结转 533 万元，已全部执行完毕，本年无安排。

3. 专项资金的管理情况

通过对照湘财教〔2019〕2号文件要求，学院为进一步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2021年学院明确教务处为学院“双一流”专项资金建设管理牵头部门，严格按照《湖南省财政厅 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高校“双一流”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教〔2019〕2号）要求，牵头制定《湖南艺术职业学院“双一流”建设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会同财务处、纪检监审处、组织人事处、科研处、学生工作处等有关职能部门，明确管理权责、预算管理、资金管理、绩效管理与监督检查等工作内容和工作流程，组织各部门、二级院系科学编制和审定三年项目滚动规划和年度预算，建立“双一流”专业群建设项目库，加强对项目立项、资金使用、绩效评价的全流程管理，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不断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全力支持学院“双一流”领军人才、创新团队、学科（专业群）建设、创新人才培养、科学研究和产学研平台建设以及传承创新优秀文化等计划实施，为“提质培优工程”注入新的动力，确保人才培养质量和办学效益的显著提升，为全国双高校建设奠定扎实基础。

2021年学院学院委托外部编制了《内部控制制度汇编》并专门针对专项资金管理出台新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提高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在省委宣传部、省文旅厅、省教育厅的关心和指导下，学院上下同心协力、攻坚克难、砥砺前行，按照时任副省长谢卫江同志主持专题会议精神，以“化债优先、平稳运行、自救为主、多方支持”的思路，确保学院各项工作平稳推进。现将学院 2023 年工作报告如下：

一、加强党的建设，凸显政治引领作用

(一)认真落实巡视整改要求，坚持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地位

一是学深悟透党的创新理论。党委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学习制度，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决策部署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湖南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推动党的二十大决策部署落实见效。一年来，党委召开了 29 次党委会、11 次中心组理论学习（其中集中扩大学习 7 次）、2 次中层干部培训会、2 期党校培训班，党委班子成员累计讲党课 11 场次。各党支部扎实开展“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支部书记带头讲微党课 27 次，组织观看党员教育片 10 余个、820 余人次，组织党员干部开展社会实践活动 720 余人次。二是深入推进党的政治建设。党委进一步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着力优化政治生态，推进“清廉校园建设”。坚定执行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认真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配合省委组织部、省文旅厅党组补齐配强学校党委班子队伍，调整优化班子成员分工，着力提高班子的“政治三力”。三是全力抓好巡视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根据省委巡视组工作要求，围绕巡视整改反馈的 7 个重点难点问题，党委强化政治担当，进一步强化整改力度，多次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特别是结合“以学谋私”问题专项、主题教育问题清单等重点工作全力推进整改，分工负责，落实责任。目前 2 个问题完成整改，2 个问题基本完成，3 个问题长期整改。四是强化宣传扩大学院影响力。一年来，主流媒体正面报道学院近 200 次，其中人民日报、中国青年报、中国经济报、光明网、中国教育网、文旅中国、湖南日报、新湖南、红网、三湘都市报、华声在线、湖南经视、湖南教育电视台等 20 余家中央和省内主流媒体频频发声。学院官网发布各类新闻稿件 250 余篇，配发新闻图片 850

余张，公布其他各类信息 160 余条；官方微信用户 4.4 万人，推送消息 180 条。特别是，以 2023 届毕业展演为代表的一批“爆款”新闻频频登顶热搜，得到全网百余家平台转载推介，累计观看转发超亿次。

（二）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委决策部署，深入开展主题教育

一是抓实理论学习成效。党委举办了主题教育读书班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专题学习，党员干部扎实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全面系统学习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二是开展专题研讨交流。党委围绕“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开展了 4 次专题研讨交流活动，运用党的创新理论解决实际问题，提出改进工作的思路措施，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三是认真梳理问题清单。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统一，坚持边学习、边对照、边检视、边整改，深入查摆不足，形成整改问题清单。目前 13 个问题完成整改销号 12 个，占比 92.3%，剩下关于债务化解问题也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四是扎实开展专项整治。针对师生群众关注度高、反映强烈、长期没有解决的突出问题，重点聚焦“违规收取观摩费”“2019-2021 年科级干部选拔任用程序不到位”2 个问题制定专项整治方案，明确责任人，采取台账式管理、项目化推进，确保整改落实到位。五是加快推进调查研究。严格按照中央和省委“走找想促”工作要求，制定了学校“走找想促”大调研工作实施方案，坚持深入一线，直面矛盾症结，反复研究确定 37 个调研项目，校领导每人牵头负责 1 个重点调研项目。班子成员开展座谈访谈 100 余人次，随机走访基层党员群众 50 余人次，研究制定解决问题的办法措施共 20 余条；制定完善破难题、促发展的政策制度 15 项，推动解决调研发现的具体问题 7 个，建立和落实民生项目清单共计 12 项。

（三）巩固夯实基层组织建设，不断提升党建工作质量

一是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党委组织开展了基层党支部党建工作现场调研和督查整改，不断规范党建工作。加大在一线优秀学术骨干、优秀青年教师及品学兼优学生干部、优秀学生中发展党员的力度，全年共发展 5 名教职工党员和 26 名学生党员。二是提升党建工作队伍水平能力。组织召开了 2 次基层党建和意识形态专题工作

会，对党支部书记、基层党务工作者及党建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集中培训。指导7个党支部按程序完成支委补选和支部书记换届选举工作，选齐配强基层党组织工作队伍。三是推进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制度落地落实。督促各二级学院进一步理顺工作机制、畅通工作流程，切实提高议事决策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增强党建工作对业务工作的引领、推进、保障作用，促进党支部书记与院长的精诚合作，推动党建和业务工作相融合。

（四）狠抓意识形态责任制落实，稳中有进做好统战工作

全年召开2次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认真传达学习上级部门关于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的相关要求，压紧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强化统筹协调机制，加强理论学习，扎实做好“课堂思政”，牢牢把握校园活动政治导向，抓好新闻宣传和舆论引导，认真做好重要时间节点意识形态工作，防范化解舆论风险，排查防范宗教校园渗透等。全面清理2021-2023年举办的相关论坛活动，重要论坛类活动坚持“逢讲必审”“一讲四审”，确保意识形态领域安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统战工作会议精神，加强对统战工作的领导，认真做好党外人才统计工作，协助民革湖南省委建立学校基层组织，适度发展成员，备案报送3名无党派人士。目前，学校共有民主党派成员75人、无党派人士3人，中层以上干部中安排了部分民主党派代表和无党派人士任职。

（五）以正风肃纪为关键，从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

一是推动政治监督，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学校纪委始终把政治监督摆在首位，加强对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上级党委要求贯彻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深入教学一线和课堂，抓好课堂教学、教材监督，落实省纪委监委“一把手”监督“十必严”要求，及时更新干部廉政档案，把好党风廉政意见关，建立常态化谈心谈话机制，强化全面从严氛围，夯实责任担当。二是推动各专项整治，开展以案促改，强化内部监督。认真开展“以学谋私”、“两带头五整治”纠风反腐、“教育乱收费”、“基建后勤领域”等问题专项整治，结合“张野案件”开展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大会。加强对学院建设项目、采购招标项目、招生考试、全省艺术联考、职称评审等关键领域全流

程监督检查。开展廉政风险点防控和内控制度执行专题调研和跟踪整改，举办内控业务培训，出台4个新制度，修订5个内控制度。三是推动日常监督，加强清廉校园建设。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四风”、治陋习、树新风等作风建设，针对党纪法规、内控制度、各部门履职尽责等方面加强监督检查。组织开展“廉洁文化宣传月”系列活动，开设“清廉文化进课堂”思政课，推荐“四个一批”廉洁教育系列作品4个，在学院微信公众号推出“每周一廉”专栏。强化同级同类警示教育，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全年组织中层以上干部及纪检部门人员参加全面从严治党暨警示教育活动8次，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2次，党委书记、纪委书记上廉政党课7次，参与重点领域监督480余次，受理和办结投诉6起和上级转办件1件。

二、坚持立德树人，强化内涵建设，不断提升办学核心竞争力

学院以划转建本为契机，以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为支点推进教育教学改革，驱动高质量发展，“出人才、出作品、出成果”内涵建设取得重大突破。

（一）全力推进“双高”建设结硕果

围绕现有的两个高水平专业群建设，打破专业壁垒成立专业群“大教研室”，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改，全年学校师生获得国家级、省级荣誉近200项，各类赛事、项目均实现历史性突破。2023年立项全省职业教育“楚怡”行动高水平教师队伍建设项目5个；认定省级在线精品课程项目2门、高职一流核心课程3门，认定校企合作典型生产实践项目1个；入选全国职业教育十四五规划教材1本，认定省级优质教材2本；入选全国美育职业教育集团-职业教育美育教学资源库第一批课程建设主持单位。荣获2023年“楚怡杯”全省职业院校教师职业能力竞赛教学能力比赛一等奖1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1个；荣获全国职业院校文化艺术类技能大赛二等奖1个、三等奖2个；2023年度“楚怡杯”湖南省职业技能竞赛一等奖4个、二等奖2个、三等奖2个；2024年度“楚怡杯”湖南省职业技能竞赛第一阶段比赛一等奖4个、二等奖5个、三等奖6个；2023年全省少儿戏曲小梅花暨第27届中国少儿戏曲小梅花荟

萃湖南选拔展演中，斩获专业组 5 朵“小梅花”金奖、2 朵“小梅花”银奖。特别是，第十三届中国古典舞“荷花奖”2 个舞蹈作品入选终评，第十三届“桃李杯”全国青少年舞蹈教育教学成果展示活动入选 3 个舞蹈作品，这在学院乃至全省都具有里程碑意义。我们的老师指导学生在全省第七届大学生艺术展演中荣获一等奖 10 项、二等奖 5 项、三等奖 6 项，2 项入围国赛，创历史最好成绩。我们 1 位老师获得全省第一届职业技能比赛金奖、省技术能手、省巾帼建功标兵称号，周朝晖院长荣获芙蓉计划芙蓉教学名师，杨希等 2 位老师荣获五一劳动奖章。学院两大高水平专业群合力打造的优秀毕业设计作品“出画入戏”——复活《汉宫春晓图》网络播放量过亿，同时受邀参加央视网-2024 网络春晚。《湖艺“三驾马车”艺术职教育人模式》引发社会反响，得到省教育厅官网、官微及《湖南教育快讯》重磅推介。

（二）营造浓郁科研氛围，科研创作出成果

通过职称评审激励机制等方式，鼓励以老带新，积极申报各级各类课题和项目，鼓励教师认真总结教学经验并发表论文，鼓励进行艺术创作。全年申报各级各类课题和项目 100 余项，公开发表论文近 200 篇；申请专利 17 个；完成专著 6 本。学院牵头申报的项目获得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2023 年学风传承行动——科学家故事研习项目资助，新时代湖湘“传媒工匠”学风涵养工作室获批，成为省内唯一获此立项的高职院校。

（三）大力推进“立德树人”，不断提升育人水平

一是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举办 2023 年辅导员主题班会展示大赛，充分展示我校辅导员良好的工作能力和育人风采，营造了创先争优的浓厚氛围，搭建了交流学习的良好平台。二是心理健康教育常抓不懈。完善心理健康教育“五级网络”体系，打造“1+X”心理服务模式，坚持育心与育德相结合，提高学生抗挫抗压能力，促进心理品质改善。组织开展学院第十六届“525”心理健康活动月系列活动和辅导员心理健康工作技能培训，获得热烈反响。三是加强爱国主义教育。不断丰富爱国主义教育

形式，传承湖湘红色基因。组织开展“传承雷锋精神，争做新时代先锋”雷锋月系列主题教育活动 20 余次，深入长沙县青松老年公寓开展“弘扬雷锋精神 点亮志愿星火”敬老爱老志愿服务活动，今年暑期 6 支学生队伍深入社区、村镇开展文艺志愿活动服务乡村振兴，荣获湖南省大中专学生志愿者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优秀团队、优秀品牌项目荣誉。

三、招生就业齐推进，社会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一）招生就业成绩可喜

结合实际科学规划 2023 年录取计划，最终录取 2546 人，报考人数、录取人数和单招学生质量均创历史新高。学院党政一把手高度重视就业创业工作，校领导带头开拓就业市场，二级学院党政班子和专业老师全员参与，全年访企拓岗 106 家，我校连续 2 届荣获省普通高等学校就业创业工作“一把手工程”督查优秀单位，2023 届毕业生就业率为 90.94%，超全省平均水平。

（二）推进校企合作再上新台阶

加强与田汉文化园的深度合作，与湖南省儿童艺术剧院、柳州市艺术剧院、省农业农村厅等合作签约。创新合作模式，加强与地方剧团、文博单位的合作，一对一委培培养实现双赢。在负债压力巨大的情况下主动担当、全力以赴推进校企合作企业违规收费整改，修订校企合作管理办法，提升校企合作制度化和规范化管理水平。

（三）狠抓国字号“基地”培训项目

全年围绕非遗保护、基层文化等方面完成国字号“基地”培训项目 3 期、121 人次。成功举办全省社会艺术水平考级美育优秀教师展演，专业类别涵盖声乐、器乐、舞蹈、朗诵、主持，全省 100 余名美育优秀教师参演，600 多名机构代表、家长和学生现场观摩，网络直播观摩达 2 万人次。推动新一轮川湘协作，成功承办四川省文化和旅游厅“中青年人才能力提升专题研讨班”，促进两省文化建设和旅游融合发展。

四、千方百计谋划债，齐心协力保稳定

今年以来，秦国文副省长就学院债务化解等问题主持或委托召开3次专题协调会议，在省政府办公厅、省教育厅、省文旅厅、省财政厅、省发改委等多个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学院党委攻坚克难，制定了债务化解方案，努力推进了新校区建设调概、北院资产处置和应对工程诉讼等重点难点工作。同时，在上级主管部门的支持下，筹措资金3000万元完成了中小企业欠款的清缴工作，争取到省文旅综合专项资金3000万元、“十四五”基本建设规划项目建设资金1000万元，用于偿还债务、保基本运行和教职工工资福利。加强与建设银行、交通银行的沟通协调，降低贷款利率，节约利息近500万元。

在积极化解债务的同时，学院竭尽全力开源节流过紧日子，保障整体运行安全，建设平安校园。积极对接属地政府各相关部门，不断加强安全培训和宣传，落实相关政策措施，完善相关制度，扎实推进平安校园建设。在学院经费严重不足的情况下，加强人防力度，弥补物防、技防的不足，全年没有发生重大校园安全事故。

五、持续推进文明高校建设和法治校园建设，营造和谐、美丽、幸福校园环境

一是全面推进内部管理精细化规范化。由质量评估中心牵头，教务处、学工部、保卫部、组织人事部、总务基建处等部门联动，坚持每天晚上的教学楼关水关电督察，每周1次的校领导带队对全校教学和行政督察，每月1次的中层以上干部集中听评课，每月1次的中层干部工作总结和下个月的工作部署会议等一系列举措，有效杜绝了水电费的浪费，规范了教师的课堂管理，端正了行政人员的工作作风，确保了校园的安全稳定。二是增强法制观念，强化制度建设，深入推进法治校园建设。组织全校各部门负责人加强内控制度学习，不断深化制度管人、制度管事的理念，严格依法依规依程序办事，完善保密工作领导体制机制，开展《保密法》《反间谍法》等宣传教育和保密工作自查等，不断提升法制意识和安全保密意识。聘请长沙县星沙派出所副所长担任学校法治副校长，并就热点法治事件定期举办“法治讲堂”，以案促教。聘请云

天律师事务所律师资深律师担任学院法律顾问，提升学院依法治校的执行力。全体教师完成了年度学法考试，学生“讲宪法、学宪法”活动参与度100%，获全省高校“最佳组织奖”，法制观念深入人心。三是继续推进艺术特色鲜明的书香校园建设。推出“湖艺讲堂”大型讲座8期、学术沙龙4期、悦读暨专业知识分享会6期，建立“真人书库”，为师生搭建一对一（多）针对性聊天式畅谈平台和专业实践舞台，助推复合型艺术人才培养。开展“悦读新时代 逐梦新征程”第十一届校园读书节系列活动，增强了浓厚的书香校园氛围。四是寻根溯源，丰富学院发展历史。通过省档案馆反复查阅资料，开展湖艺老人口述历史访谈，厘清学校发展史和湖南艺术教育发展史，查证学校前身百年“华中艺专”的源流脉络，举办纪念“华中艺专”百年重要史料暨馆藏作品展，社会反响热烈。五是强化工会组织力量，保障教职工福利。今年完成了工会换届，在经费有限的情况下，保障了教职员工的福利发放和体检，举办了第三届教职工趣味运动会和亲子阅读等系列活动，增强了教职员工的归属感和幸福感。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通过对学院整体支出情况分析，在整体支出预算的编制、执行和管理过程中依然存在一些不足：

1、部分项目经费预算执行率偏低

高职生均拨款446万元，执行0.5万元，执行率0.12%；就业专项19万元，执行2.5万元，执行率13.16%；“双一流”建设专项114万元、文化和旅游专项30万元、中职奖助学金11万元、创新型省份建设专项5万元、基础教育发展专项8万元、教育综合发展专项5万元、中小学校建设资金64万元、文化人才省级配套资金12万元、专业特色智库建设1.8万元执行均为0。

2、资产负债率偏高，存在财务风险

截至2023年度学院资产总额144351.11万元，负债总额96687.05万元，长期借款金额67734万元，占总负债比例70.05%，2023年末资产负债率66.98%，资产负

债率偏高，存在财务风险。

七、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建立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体系

对学院的职能进行梳理，确定各项具体工作职责，结合学院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明确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建立科学、合理的绩效目标管理体系。对绩效指标予以细化、量化，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按要求对专项资金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二）加强预算管理

1、严格预算执行

加强支出管理，非经规定程序和批准，不随意变更和调整预算，严格控制年中追加预算规模，对于年度无法预计的临时增加的相关工作所需费用，严格按照预算调整追加程序，逐级申报审批，降低预算调整率。

2、科学编制预算

预算编制应依据充分、程序规范、方法科学、编制及时、内容完整、项目细化、数据准确、测算合规。遵循“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积极稳妥、统筹兼顾、保证重点、效益优先”的原则。收入预算编制应当积极稳妥，依据充分；支出预算编制应当统筹兼顾、保证重点、勤俭节约。

（三）加强专项资金管理

严格按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范围使用专项资金，确保专项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加强财务管理

按照预算规定的项目和用途进行审核和使用，在预算金额内严格控制超支现象的发生，严格按照实际的费用支出内容进行财务核算，确保财务核算的真实、及时、准确、完整。

（五）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项目的管理，及时跟踪项目实施情况，确保项目按照计划实施。资金执行率低的项目，督促相关处室、相关责任人抓紧推进项目实施进度，提高资金的执行率，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六）加强债务化解工作，优化资产结构

学院债务过高，导致资产负债率偏高的问题，建议科学规范化解债务，做好债务偿还的长期规划；明确具体措施，努力化解债务存量，全力做好债务风险防范工作。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自评报告在学院官网公开

附件：

-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